

高校内部规定也要“有法可依”

晓说教育

●高校在行使权力时应该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本原则就是“法无授权不可为”。



□李晓鹏

近日,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处在官网上发布了关于禁止学生在校内饮酒吸烟的规定,引发网友关注。河南工程学院并不是第一所发布禁酒令的高校,此前也有多所大学发布类似禁令。

高校下禁酒令有没有依据?学校在制定禁止性规章制度时,需要遵守什么样的原则?

高校作为从事教育公共服务组织,应该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本原则就是“法无授权不可为”。目前来看,与禁酒令相关的是教育部2017年的第41号令,即《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其中第四十二条规定,学生不得有酗酒、打架斗殴、赌博、吸毒,传播、复制、贩卖非法书刊和音像制品等违法行为;不得参与非法传销和进行邪教、封建迷信活动;不得从事或者参与有损大学生形象、有悖社会公序良俗的活动。

这条规定中有两项跟喝酒相关。第一就是不能酗酒,酗酒和饮酒是两个概念,大学生是成年人,要不要喝酒属于个人生活选择,只要不酗酒,按理说就没有违反教育部相关规定。第二就是不能造成伤害,跟喝酒相关的就是醉酒倒在路上、要酒疯等,不仅造成了个人在身体、形象上的伤害,甚至可能危及他人或者自己的生命安全。所以,高校有权利有义务禁止大学生酗酒、醉酒,但出台禁酒令,则于法无据。

高校有权制定内部的规章制度,并遵循一定的原则和程序进行公布。要明确适用范

围,主要是对校内的教学秩序、校园环境进行管理,对校外的管理要慎重。从管辖权的角度讲,学校的管理范围仅限于校内,校外不属于学校管理。因此,学校可以禁止学生在校内喝酒,但是对于学生在校外的行为,更应当从倡导性而非禁止性出发制定规则。出了校园,作为成年人的大学生有权选择自己的生活方式,但前提是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要满足合理性,一是看有没有迫切的需要。这几所学校的学生喝酒现象是不是比较普遍?有没有泛滥成灾?如果说情况非常严重,到处都是喝酒的学生,严重影响课堂纪律或者校园秩序,造成很坏的影响,那就应该及时采取措施制止。

二是合法性,高校自主权的运行,应在国家法律设定的框架内。同时,制定管理规定,要有调研、草稿、讨论稿、征求意见稿等流程,充分听取教师和学生的意见,在校长办公会上讨论通过才能施行。

三是公平性,要做到一视同仁。学校毕竟是教书育人的场所,身教胜于言传,不能只针对学生不针对教师。任何规定,如果把制定者排除在外,就很难发挥其规范效果。如果校长、教师可以喝酒,而学生不可以,那就会引发逆反心理,效果适得其反。

大学生是成年人,在管理上就要把他们当成年人看。喝酒抽烟是一种不健康的生活方式,应该采取说服教育的方式,而不是用这种简单粗暴的方式。学校本意虽好,但如果引发学生普遍的反感就得不偿失了。

点燃学生心中的科学梦

六理观察

●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既要开齐开足开好科学类课程,构建多维立体的中小学科学教育课程方案,更要点燃学生心中的科学梦,激发青年学子探索科学奥秘的好奇心。



□胡欣红

“这是顾凤龙院士用过的铝饭盒。”“原来院士们高中时成绩就这么好!”……10月22日,衢州第二中学的师生们带着好奇走进衢州二中院士馆,了解院士们的故事。据悉,该馆全面展示了衢州籍院士在科研学术上的成就及贡献。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随着我国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逐步推进,中小学科学教育成为全面提升全民科学教育素养的关键组成部分,引起了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

今年5月,教育部等十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提出通过3~5年努力,让中小学科学教育体系更加完善,中小学生学习科学素质明显提升。为了切实推进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教育部在随后印发的《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深化行动方案》中,再度要求加强科学类学科教学,持续深入开展科普教育。近日,教育部又专门开会要求各地各部门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切实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转化为履职尽责的实际行动,夯实科学教育主阵地,构建科学教育新体系。

兴趣是最好的老师。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既要开齐开足开好科学类课程,构建多维立体的中小学科学教育课程方案,更要点燃学

生心中的科学梦,激发青年学子探索科学奥秘的好奇心。倘若能近距离接触科学家,聆听他们的故事,对学生的触动可想而知。有鉴于此,今年7月,中国科协、教育部联合印发通知,共同实施“科学家(精神)进校园行动”,要求精心打造“科学家故事众创空间”,发扬科学报国光荣传统,助力科技强国。立足办科技型高中定位的衢州二中,积极响应号召,借助浙西地区窗口学校所拥有的丰富资源首创院士馆,根据自身特色做出切合实际的探索。

院士馆是一个载体,该校还通过多种方式邀请院士进校园,开设科普讲座。院士们的到来,在校内引起了“科学追星潮”。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一场场讲座,提高了学生的科学素养,让科学梦在他们心中生根发芽,相信假以时日,必将长成参天大树。

当然,不是每一所中小学都拥有科学家校友,也不是每一所学校都能邀请科学家进校园开设讲座。但身处信息时代,我们可以通过资源共享等多种方式点燃学生心中的科学梦。教育部在日前召开的全国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部署推进会上,提出要运用创新思维破解难题,打造试点改革高地,建设数字教育平台、强化区域协同发展,凝聚科学教育新动能。办法总比困难多,只要有心为之,就一定能做得更好。



求智论见

这个专门性法规是场及时雨

□李 平

众望所归,在历经7年讨论、两次公开征求意见后,《条例》终于落地。

未成年人作为网络“原住民”,他们的成长过程与网络息息相关。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的报告显示,截至2023年6月,我国网民规模达10.79亿人,青少年网民数量近2亿。未成年人触网低龄化趋势明显,10岁以前首次触网的未成年人占比达52%。互联网这把“双刃剑”,在拓展未成年人学习、生活空间的同时,也带来了一系列问题。未成年人网络沉迷防治是多年来受到我国社会各界高度关注的议题,与此同时,网络诈骗、隔空猥亵、网络暴力、信息泄露等“魔爪”也在不时伸向未成年人。

《条例》仿佛一场及时雨,其为守护“网络晴空”、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开出了一剂良方。《条例》从健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体制机制、促

“一法集成”织密保护网

□付 彪

丰富多彩的网络世界,为未成年人拥抱未来、放飞梦想创造了无限可能。但网络空间鱼龙混杂、良莠不齐,充斥着大量不良和违法信息,存在个人信息泄露、网络欺凌等风险;一些网络平台利用算法引导用户不断延长网络使用时间,导致缺乏自制力的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短视频等。为未成年人营造清朗网络空间,是全社会的共同期待。

近年来,国家不断加强对未成年人的网络保护,相继制定或修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儿童个人信息网络保护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不过,这些法律法规相关条款较分散,不利于实际操作。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专业性强、涉及面广,且随着形势变化不断产生新的痛点难点。《条例》聚焦突出问题,结合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发展和网络空间的规律特点,细化相关法律法规的已有制度,提高了法律制度的针对性和

► 新闻回顾 10月24日,《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公布,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这是我国第一部专门性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综合立法。《条例》共7章60条,明确强调“实行社会共治”,旨在通过“社会总动员”方式,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网络环境,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以良法善治守护“网络晴空”

须压实各方责任

□夏熊飞

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是一项系统性工程,涉及政府部门、家庭、学校、企业、平台等方方面面,只有凝聚合力才能保障好“少年的你”。一环失守就可能導致其他环节的努力付诸东流,也让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成效大打折扣。

比如,即便游戏企业或平台防沉迷系统设置科学严谨,可如果家长对孩子沉迷游戏问题不加以重视,让孩子随意使用自己的手机玩游戏,甚至主动利用成年人身份信息帮助孩子绕过防沉迷系统,那再严密的防沉迷系统也起不到保护作用。还有些商家利欲熏心、电商平台监管不严,为未成年人购买身份信息逃避防沉迷系统提供便利。

未成年人网络保护至关重要,职能部门、家庭、学校等一直致力于此,可问题隐患依然不少,由此导致的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受到损害的案例也不时出现。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事倍功半,归根究底还是没有压实各方责任,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链条上存在薄弱环节。

《条例》从多个方面系统谋划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但更关键的是明确了将坚持社会共治作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重要要求,规定了有关政府部门和学校、家庭、行业组织、新闻媒体、网络产品和服务提供者、个人信息处理者、智能终端产品制造者和销售者等各方主体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工作中的责任。可以说在《条例》的明确要求之下,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将不再有旁观者,一旦出现失职失责行为,其主体以前可能只需要承受道德层面的指责,现在却要付出实实在在的法律代价。

要压实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各方责任,除通过法规条例明确各自的责任与义务之外,还需要有典型案例来提升威慑效应、扩大普法宣传效果。期待随着《条例》的深入实施,监管及执法部门能依法依规严处通报一批责任失守的主体和典型案例,让《条例》真正长出“利牙”,使得涉事各方躬身入局,共同汇聚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强大合力。



漫画快评

对第一学历歧视说“不”

近日,“第一学历似乎成了污点”冲上热搜,而现实中因第一学历被拒的毕业生不在少数。教育部曾公开回复称,国家教育行政部门相关政策及文件中没有使用“第一学历”这个概念。第一学历歧视是个久已存在的问题,为求职者人为设置“拦路虎”,侵害求职者平等就业的权利。要破除这一顽瘴痼疾,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王 铎 绘)



一线声音

重体测轻锻炼,本末倒置不可取

□江德斌

正值体测前夕,记者观察到,不少家长为孩子报了针对体测项目的培训班。小区、公园、体育场,无论是工作日还是周末,都能看见孩子们跟着教练锻炼的身影。体测培训班为何这么火?花钱报体测培训班是否有必要?(据10月24日《光明日报》)

平时不锻炼,临时抱佛脚,为了应付体测,家长花钱给孩子报培训班,这是典型的本末倒置,弊大于利。从短期来看,通过强化训

练,确实可以提高体测成绩,帮助孩子过体测关,但持续性的高强度运动未必适合孩子,可能会因骤然增加身体负荷,影响孩子健康。从长期看,提升孩子体质的最佳方法,乃是淡化体测培训,引导孩子养成体育锻炼的习惯,通过日积月累,逐渐改善自身体质。

近年来,中小学生学习体质普遍下滑,且年级越高体质越差,引发社会各界的担忧。学生体测不合格、上体育课晕倒等事件时有发生。教育部门相继出台举措,深化体育教学改革,持续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

标准》,将体育科目纳入初中、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等,引导学生和家长重视体育成绩,加强体育锻炼,以逐步改善体质。

但现实中仍有一些学校存在挤占体育课、缺乏课间活动等情况,导致相关政策难以落地。一些家长也未能及时转变思维,依然过于看重孩子的文化课学习而忽视体育锻炼,等到要体测了才紧张起来,不惜花重金找教练突击,只求过关了事。

平时在体育锻炼上“欠债”太多,需要在考前拼命“还债”,短时间

内过度锻炼,就跟暴饮暴食一样,对孩子健康有害,也违背了体测的初衷。体育锻炼与学习并不冲突,有研究证实,大脑连续工作两个小时,通过主动锻炼,5分钟就能恢复人体植物神经系统的紧张度和平衡性,极大缩短恢复时间、提高效率。

显然,突击训练应付体测不宣倡导,家长不要盲目跟风报班,要从有益于孩子身心健康角度出发,摒弃急功近利的做法,坚持长期主义,鼓励和引导孩子加强体育锻炼,养成坚持运动的好习惯。